

海南医学院文件

海医学〔2016〕124号

关于印发 《海南医学院附属医院和 省农垦总医院更名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附属医院党委，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，二级部门（单位），各直属机构：

为落实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《海南医学院附属医院和省农垦总医院更名的批复》，进一步扩大学校办学影响，提高教学科研水平，增强学校各附属医院实力，促进各附属医院健康快速发展，经研究，制定了《海南医学院附属医院和省农垦总医院更名工作实施方案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海南医学院附属医院和省农垦总医院更名工作实施方案

海南医学院
2016年9月30日

海南医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16年9月30日印发

附件

海南医学院附属医院 和省农垦总医院更名工作实施方案

为落实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《海南医学院附属医院和省农垦总医院更名的批复》，进一步扩大学校办学影响，提高教学科研水平，增强学校各附属医院实力，促进各附属医院健康快速发展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成立工作机构

1. 成立更名工作小组，负责对上述两家附属医院更名工作的总体组织与指挥；指导协调其他相关的重要工作。

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陈志斌

副组长：黄元华

成 员（排名不分先后）：

陈政宏 秦 渝 王身坚 李 丽 肖劲逐

王海君

二、主要工作及职责分工

（一）印发更名通知，告知海南医学院附属医院和省农垦总医院更名及变更相关许可证、代码证，工商、税务、银行等登记名称（9月20日前完成，责任部门：人事处、校办）。

（二）上述两家附属医院挂牌、启用新印章、启用新公文编号、抬头、各类文件的标识、落款等（10月28日前完成，责任部门：校办、各附属医院）。

（三）对外发布公函，告知更名事宜（10月20日前完成，责任部门：校办、宣传部）。

（四）在各主要媒体平台刊登更名公告，学校及各附属医院网页发布更名公告（10月20日前完成，责任部门：宣传部、各附属医院）。

（五）召开更名大会。邀请省市相关政府部门、省市相关单位、新闻媒体参加。（10月21日下午15:30，责任部门：校办）
更名大会流程：

1. 校领导宣读更名批复；
2. 第一、第二附院领导表态发言；
3. 授牌。

参会人员：

1. 学校领导；（校办通知）
2. 第一、第二附院领导班子、科室主任；（校办通知）
3. 学校全体职工；（人事处通知）
4. 第三、第四、第五附属医院、海医附属中医医院（平安医院）、海南省肿瘤医院五家医院责任人。（校办通知）

（六）揭牌。校领导到两附院揭牌。

（七）检查落实（责任部门：人事处、校办）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统一领导，明确分工。更名相关工作要接受学校更名工作小组的统一领导和协调指挥，各司其职，有疑问及新情况及时汇报。

2. 更名各项工作须于2016年10月28日前完成。